（上接B58版）

法定代表人：肖雯
联系人：黄敏嫦
电话：020-89629019
传真：020-89629011
客服电话：020-89629066
公司网址：www.yingmi.cn
（103）名称：上海汇付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100号19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虹梅路1801号凯科国际大厦7-9层
法定代表人：冯修敏
联系人：陈云卉
电话：021-33323999-5611
传真：021-33323837
客服电话：400-820-2819
公司网址：https://ty.chinapnr.com
（104）名称：深圳富济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南七道惠恒集团二期418室
法定代表人：齐小贺
联系人：马力佳
电话：0755-83999907-815
传真：0411-83999926
客服电话：0755-83999907
公司网址：www.jinqianwo.cn
（105）名称：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B座5层
办公地址：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B座5层
法定代表人：李刚
联系人：黄芳、袁伟涛
电话：029-63387256
传真：029-81887060
客服电话：400-860-8866
公司网址：www.kysec.cn
（106）名称：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西藏南路765号602-115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1号凯石大厦4楼
法定代表人：陈继武
联系人：李晓明
电话：021-63333319
传真：021-63332523
客服电话：4000 178 000
公司网址：www.lingxianfund.com
（107）名称：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33号14楼09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33号14楼
法定代表人：郭坚
联系人：宁博宇
电话：021-20665952
传真：021-22066653
客服电话：4008219031
公司网址：www.lufunds.com
（108）名称：北京乐融多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西大望路1号1幢1603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西大望路1号温特莱中心A座16层
法定代表人：董浩
联系人：于婷婷
电话：13811217674
客服电话：010-56409010
公司网址：www.jimufund.com
（109）名称：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中路1099号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中路1099号
法定代表人：孙建一
联系人：蔡宇洲
电话：0755-22197874 25879591
传真：0755-22197701
客服电话：95511-3
公司网站：http://bank.pingan.com
（110）名称：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飞虹路360弄9号3724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8楼801
法定代表人：汪静波
联系人：方成
联系电话：021-38600735
业务传真：021-38509777
客服热线：400-821-5399
公司网址：www.noah-fund.com
（111）名称：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宝山区蕴川路5475号1033室
办公地址：上海浦东新区峨山路91弄61号10号楼12楼
法定代表人：沈继伟
联系人：张裕
联系电话：15801816961
客服热线：4000676266
公司网址：www.leadfund.com.cn
（112）名称：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115号德胜尚城E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115号德胜尚城E座
法定代表人：吴涛
联系人：刘宇
联系电话：010-59366070
业务传真：010-59366055
客服热线：400-620-0620
公司网址：www.sczq.com.cn
（113）名称：北京增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南礼士路66号1号楼12层1208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南礼士路66号1号楼12层1208号
法定代表人：罗细安
联系人：李皓
电话：13521165454
传真：010-67000988-6003
客服电话：400-001-8811
公司网址：www.zcvc.com.cn
（114）名称：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1号11层1108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1号11层1108
法定代表人：王伟刚
联系人：丁向坤
电话：010-56282140
传真：010-62680827
客服电话：4006199059
公司网址：www.fundzone.cn
（115）名称：上海大智慧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428号1号楼1102、1103单元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428号1号楼1102、1103单元
法定代表人：申健
联系人：印强明
电话：021-20219188
传真：021-20219923
客服电话：021-20219931
公司网址：https://8.gw.com.cn/
（116）名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法定代表人：董文标
联系人：董云巍
电话：010-58560666
传真：010-57092611
客服电话：95568
公司网站：www.cmbc.com.cn
（117）名称：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宁波市鄞州区宁南南路700号
法定代表人：陆华裕
联系人：胡技勋
联系方式：0574-89068340
传真：0574-87050024
客服电话：96528，上海、北京地区962528
公司网站：www.nbcb.com.cn
（118）名称：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1号院6号楼2单元21层222507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1号院6号楼2单元21层222507
法定代表人：钟奎斐
联系人：吴季林
电话：010-61840688
传真：010-61840699
客服电话：4000618518
公司网址：https://danjuanapp.com
（119）名称：北京肯特瑞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海淀东三街2号4层401-15
办公地址：北京经济开发区科创十一街18号院京东集团总部大楼A区17层
法定代表人：陈超
联系人：江卉
电话：13141319110
传真：010-89188000
客服电话：400-088-8816
公司网址：http://jr.jd.com/
（120）名称：北京广源达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外大街28号C座六层605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宏泰东街 浦项中心B座19层
法定代表人：齐剑辉
联系人：王英俊
电话：13911468997
传真：010-82055860
客服电话：4006236060
公司网址：www.niuniufund.com
（121）名称：娄非金融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路海岸大厦东座1115-1116室及1307室
法定代表人：TAN YIK KUAN
联系人：叶健
电话：0755-89460607
传真：0755-21674453
客服电话：400-684-0500
公司网址：www.ifastps.com.cn
（122）名称：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中华路50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中华路50号
法定代表人：周剑秋
联系人：孙朝臣
电话：025-52278870
传真：025-52250114
客服电话：4008281288
公司网址：www.ftol.com.cn
（123）名称：中证金牛（北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东管头1号2号楼2-45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宣武门外大街甲一号新华社第三工作区A座5层
法定代表人：钱昊旻
联系人：孙雯
电话：010-59336519
传真：010-59336586
客服电话：4008099998
公司网址：www.jnlc.com
（124）名称：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天府二街198号
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天府二街198号
法定代表人：杨炯洋
联系人：吴季林
电话：010-52723273
传真：028-86150040
客服电话：4008888818
公司网址：http://www.hx168.com.cn
（125）名称：泰诚财富基金销售（大连）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星海中龙园3号
办公地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星海中龙园3号
法定代表人：林卓
联系人：薛长平
电话：0411-88891212
传真：0411-88891212
客服电话：4006411999
公司网址：www.taichengcaifu.com
（126）名称：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13层1301-1305室、14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13层1301-1305室、14层
法定代表人：张皓
联系人：洪诚
电话：0755-23953913
传真：0755-83217421
客服电话：4009908826
公司网址：www.citicsf.com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二、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7号
法定代表人：金颖
联系人：任瑞新
电话：010-59378835
传真：010-59378907

三、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名称：北京市盈科（广州）律师事务所
住所：广东省广州市广州大道中289号南方传媒大厦15-18层
负责人：华晋军
电话：020-66857288
传真：020-366857289
经办律师：刘智、陈琛
联系人：华晋军

四、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上海市延安东路222号外滩中心30楼
法人代表：卢伯卿
联系人：洪锐明
电话：021-61418888
传真：021-63350003
经办注册会计师：江丽雅、洪锐明

四、基金的名称

广发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债券型、契约型，本基金合同生效后三年内（含三年）为封闭期，封闭期间投资人不能申购赎回本基金份额，但可在本基金上市交易后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转让基金份额；封闭期结束后即2013年8月5日转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力争为基金持有人提供持续稳定的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对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权益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不高于基金资产的20%；基金转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后，本基金将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一）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通过综合分析国内外宏观经济态势、利率走势、信用风险等因素，从经济周期的角度判断经济形势，并根据各类资产在特定经济形势下的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特征，在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内，确定各类资产的配置比例。

本基金主要投资的金融资产包括：利率产品，信用产品和可转换债券等固定收益类资产，以及新股申购、股票增发和要约收购类股票投资等权益类资产。其中，利率产品包括国债、央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等政府债券；信用产品包括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分离交易可转债等非由国家信用担保的固定收益类产品；本基金视可转换债券为一种内嵌转股权的特殊债券，不属于信用产品。

结合投资时钟理论，本基金认为，在经济衰退阶段，央行通常会降息刺激经济，进而引导收益率曲线急剧下行，利率产品是最佳选择；在经济复苏阶段，经济刺激政策发挥作用，GDP增长加速，企业盈利上升，信用产品和可转债能获得较高收益；而到了经济过热阶段，央行加息以控制通胀并紧缩经济，短期的高收益信用产品依然能锁定较高的投资回报。因此，本基金将通过对宏观形势的积极研判并灵活调整组合配置，获得长期稳健的收益。

（二）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策略

1.利率预测及久期配置策略

积极的债券投资策略的关键是对未来利率走向进行预测，并及时调整债券组合的期限分布使其符合收益率变化的趋势。

具体而言，本基金将通过对影响债券投资的宏观经济形势进行分析判断，形成对未来市场利率变动方向的预期，结合市场的流动性情况确定固定收益类资产的久期配置和期限结构配置。

本基金主要关注的宏观经济因素有GDP、通货膨胀、信贷增长、固定资产投资、对外贸易情况等。同时，这些宏观经济指标所反映的经济运行情况将影响政府货币政策和财政政策的选择，进而影响市场预期的调整，因此本基金在关注宏观经济因素的基础上，会进一步跟踪政府推行的相关政策的市场影响。

本基金将在短期利率预测和中长期利率预测的基础上，结合收益率曲线策略来确定目标久期并进行动态调整。同时，本基金将进一步预测收益率曲线可能发生的形变，在期限结构配置上适时采取子弹型、哑铃型或者阶梯型等策略，获取收益率曲线变动带来的收益。即使预测收益率曲线未来将维持稳定，本基金也可以利用收益率曲线的陡峭特征，买入期限位于收益率曲线陡峭处的债券并等待其收益率下滑进而获得骑乘收益。

2.债券类属资产配置策略

债券类属资产配置是在确定目标久期的前提下，根据市场流动性、信用风险利差等市场因素，在国债、金融债、短期融资券、企业债等债券类别间进行配置。

（1）利率产品投资策略

利率产品是指具有国家信用担保的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等。这类债券在信用资质层面没有差异，但在流动性和税收安排方面有一定差别。本基金在收益率曲线策略的指导下，根据个券的流动性情况对这类产品进行配置。

利率产品的流动性在所有的债券品种中最好，因而也最具有波段操作机会，本基金将密切跟踪影响收益率预期的各类因素，力求抓住短期的交易性机会。

（2）信用产品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建立内部信用评级制度，根据国民经济运行的周期阶段，分析企业的市场地位、管理水平、发展趋势和财务状况等，作为支持信用产品投资的研究基础。同时，本基金还将重点研究信用市场环境的变化，掌握并预测信用利差波动的规律，以此作为信用品种配置时机的重要依据。

信用利差是信用产品波动的重要影响因素，鉴于我国信用债市场发展时间较短，本基金主要借鉴国外成熟债券市场的信用利差规律，并结合我国信用债市场的结构和经济形势研判国内信用产品的利差波动趋势。通过这种自上而下的分析方法把握信用产品运行的基本规律，从而指导本基金的信用产品投资策略。

发债主体的信用基本面分析是信用债投资的基础性工作，本基金将根据国民经济运行的周期阶段，分析发债主体的市场地位、管理水平、发展趋势和财务状况等，对债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进行综合评价。

本基金将在对宏观经济、企业状况深入研究的基础上，对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度量和定价，把握信用利差波动趋势，选择溢价率较高的信用产品进行投资。

（3）可转债投资策略

可转债是普通信用债与一系列期权的结合体，既有债券的保护性又有像股票那样的波动性。本基金一方面将对发债主体的信用基本面进行深入挖掘以明确该转债的债底保护，防范信用风险，另一方面，还会进一步分析公司的盈利和成长能力以确定转债中长期的上涨空间。

考虑到转债内含的权利，尤其是转股价的修正权，本基金在借助Black-Scholes期权定价模型和二叉树期权定价模型等数量化估值模型对转债进行定价的同时，将密切跟踪上市公司的经营状况，从财务压力、融资安排、未来的投资计划等方面推测，并通过实地调研等方式确认上市公司对转股价的修正和转股意愿。通过上述方式，基金管理人对可转债的价值进行综合评估，从中选择具有较高投资价值的可转债进行投资。

（4）回购放大策略

回购放大是一种杠杆投资策略，通过质押组合中的持仓债券进行正回购，将融得资金购买债券，获取回购利率和债券利率的利差，从而提高组合收益水平。

影响回购放大策略的关键因素有两个：一是回购资金成本与债券收益率的关系，只有当债券收益率高于回购资金成本时，放大策略才能取得正的回报；其次，该策略的运用一般需要一个相对宽裕的资金面。本基金将密切跟踪资金面的情况，动态调整回购放大的比例，并配置流动性较好的债券，在防范流动性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争取更多收益。

（三）权益类资产投资策略

本基金可参与一级市场新股申购、股票增发和要约收购类股票投资，还可持有因可转换债券转股所形成的股票、因所持股票进行股票配售及派发所形成的股票、因投资分离交易可转债所形成的权证等权益类资产。

新股申购方面，本基金主要从上市公司基本面、估值水平、市场环境三方面选择参与标的，参与规模和退出时机，并通过深入分析新股上市公司的基本面情况，结合新股发行当时的市场环境，根据可比公司股票的基本面因素和价格水平预测新股在二级市场的合理定价及其发行价格，指导新股询价。本基金还综合考虑新股申签率、上市首日涨幅、股价长期表现和锁定期限等因素，选择网上申购或网下申购，在有效识别和防范风险的前提下，获取较高的申购收益。

要约收购类股票投资方面，因上市公司吸收合并、要约收购等因素，市场上存在具有现金选择权的要约收购类投资机会，本基金将从固定收益证券投资角度判断要约收购类股票的投资价值。自收购人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告要约收购报告书后，本基金在充分研究和判断要约收购人的资金实力和收购意愿的前提下，综合考虑收购时间、波动性和流动性等因素，确定是否参与要约收购类股票投资。

本基金除了可以参与新股首次发行（IPO）外，还可以参与新股增发，所配新股在可上市交易后，结合宏观形势和公司基本面的判断择机出售。

对于因投资分离交易可转债所形成的权证，在权证上市后，本基金将根据权证估值模型的分析结果，在权证价值高估时，选择适当的时机卖出。

（四）投资决策依据和决策程序

（一）投资决策依据

1.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2.宏观经济发展趋势、微观经济运行趋势和证券市场走势。

（二）投资决策程序

1.投资决策委员会制定整体投资战略。

2.固定收益部研究员根据自身或者其他研究机构的研究成果，形成利率走势预测、券种配置建议等，为债券决策提供支持。

研究发展部的行业及公司研究员深入分析新股上市公司的基本面情况，结合新股发行当时的市场环境，提供新股配置建议。

3. 固定收益基金经理小组根据投资决策委员会的投资战略，结合研究员的研究报告，拟订所辖基金的具体投资计划，包括：资产配置、目标久期、期限结构、个券选择等投资方案。

4.投资决策委员会对固定收益基金经理小组提交的方案进行论证分析，并形成决策纪要。

5.根据决策纪要，固定收益基金经理小组构造具体的投资组合及操作方案，交由交易部执行。

6.交易部按有关交易规则执行，并将有关信息反馈至基金经理小组。

7.基金绩效评估与风险管理小组重点控制基金投资组合的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定期进行基金绩效评估，并向投资决策委员会提交综合评估意见和改进方案。

九、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

十、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债券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为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

十一、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本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于2017年9月1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报告中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1.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1,265,261,495.30	97.78
	其中：债券	1,265,261,495.30	97.78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7,030,980.34	0.54
7	其他资产	21,742,827.75	1.68
8	合计	1,294,035,303.39	100.00

11.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11.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通过港股通投资的股票。
11.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11.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70,031,000.00	6.99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70,031,000.00	6.99
4	企业债券	527,311,495.30	52.64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400,377,000.00	39.97
6	中期票据	60,469,000.00	6.04
7	可转债	-	-
8	其他	-	-
9	合计	1,265,261,495.30	126.31

11.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1799841	17宁波银行CD105	1,600,000	158,208,000.00	15.79
2	011762042	17天士力SCP003	500,000	50,120,000.00	5.00
3	011788001	17中铝业SCP004	500,000	50,010,000.00	4.99
4	011761024	17淮北矿集SCP001	500,000	49,875,000.00	4.98
5	111799864	17青岛银行CD084	500,000	48,865,000.00	4.88

11.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11.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11.8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11.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2）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股指期货交易。
11.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2）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国债期货交易。
11.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1.11.1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在本报告期内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11.11.2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11.11.3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55,666.44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8,975,038.30
5	应收申购款	2,712,123.01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1,742,827.75

11.11.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11.11.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十二、基金的业绩

本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业绩数据截至2017年6月30日。

1、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1.8.5 - 2011.12.31	4.90%	0.19%	5.68%	0.13%	-0.78%	0.06%
2012.1.1 - 2012.12.31	13.11%	0.15%	3.52%	0.07%	9.59%	0.08%
2013.1.1 - 2013.12.31	-1.81%	0.23%	-1.07%	0.10%	-0.74%	0.13%
2014.1.1 - 2014.12.31	20.89%	0.34%	10.82%	0.09%	10.07%	0.25%
2015.1.1 - 2015.12.31	21.20%	0.72%	8.74%	0.08%	12.46%	0.64%
2016.1.1 - 2016.12-31	0.83%	0.13%	2.00%	0.09%	-1.17%	0.04%
2017.1.1 - 2017.6.30	0.86%	0.07%	-0.19%	0.07%	1.05%	0.00%
自基金合同生效至今	73.60%	0.36%	32.77%	0.09%	40.83%	0.27%

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广发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1年8月5日至2017年6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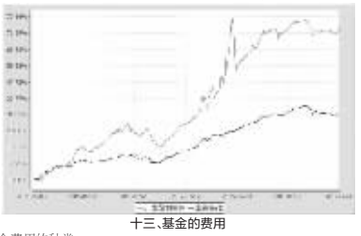

十三、基金的费用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基金财产拨划支付的银行费用；
4.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基金信息披露费用；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6.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有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7.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8.基金上市初费和上市月费；
9.证券账户开户费用和银行账户维护费；
10.依法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二、上述基金费用由基金管理人在法律规定的范围内参照公允的市场价格确定，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三、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6%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年管理费率÷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年托管费率÷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3.除管理费和托管费之外的基金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其他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的规定，按费用支出金额支付，列入或摊入当期基金费用。

四、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基金合同生效前所发生的信息披露费、律师费和会计师费以及其他费用不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五、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和基金托管费率。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2日前在指定媒体上刊登公告。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管理活动，对原广发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的内容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1、在“第三部分 基金管理人”部分，更新了基金管理人的相关内容。
2、在“第四部分 基金托管人”部分，根据基金托管人的最新信息进行了相应更新。
3、在“第五部分 相关服务机构”部分，新增了相关的代销机构。
4、在“第六部分 基金的募集”部分，对相关内容进行了补充与精简。
5、在“第九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部分，调整了基金的场内申购费率。
6、在“第十部分 基金的投资”部分，更新了截至2017年6月30日的基金业绩。
7、在“第十一部分 基金的业绩”部分，更新了截至2017年6月30日的基金业绩。
8、根据最新公告，对“第二十四部分 其他应披露事项”内容进行了更新。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九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1777 证券简称：力帆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7-096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力帆股份”）已根据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于近日完成对公司2013年度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中因公司2015年度财务业绩考核未到解锁条件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回购注销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16年4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注销未达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公司2015年度财务业绩考核未达标，激励对象所持有的首次授予第三期及预留授予第二期待解锁限制性股票未达到解锁条件，需由公司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期及预留授予第二期待解锁限制性股票合计19,720,000股。

本次回购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期及预留授予第二期待解锁限制性股票合计19,720,000股，其中涉及首次授予的258名激励对象、共16,575,000股；涉及预留授予的153名激励对象，共3,145,000股。公司实施上述回购后，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256,353,379元减少至1,236,633,379元。因公司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无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票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因此，公司需回购的原首次授予及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的激励对象共396名共计19,720,000股限制性股票无需调整。详见公司于2016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临2016-027号《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未达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该公告中涉及回购注销的人数为411人，是因其中部分激励对象包含首次授予及预留部分授予，在统计时未进行合并计算）。

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设了用于回购的专用证券账户（B881363785），并于近日对396名激励对象上述19,720,000股已获授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依法办理了回购过户手续。上述19,720,000股已获授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将于2017年9月14日予以注销，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将减少19,720,000元人民币，公司将依法办理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二、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1,256,353,379股减少为1,236,633,379股，具体如下：

股本结构	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9,720,000	1.57%	-19,720,000	0	0.00%
（一）国家持股	-	-	-	-	-
（二）国有法人持股	-	-	-	-	-
（三）其他内资持股	19,624,000	1.57%	-19,624,000	0	0.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	-	-	0	-
其他境内自然人持股	19,624,000	1.56%	-19,624,000	0	0.00%
（四）外资持股	96,000	0.01%	-96,00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96,000	0.01%	-96,00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236,633,379	98.43%	0	1,236,633,379	100.00%
（一）人民币普通股	1,236,633,379	98.43%	0	1,236,633,379	100.00%
（二）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三）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	-
（四）其他	-	-	-	-	-
三、股份总数	1,256,353,379	100.00%	-19,720,000	1,236,633,379	100.00%

特此公告。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9月14日

证券代码：000998 证券简称：隆平高科 公告编号：2017-77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于2017年4月26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并于2017年5月19日召开了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股东大会授权决策委员会不超过20亿元的购买理财产品额度，资金来源为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其中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6亿元），理财机构包括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财务有限公司等关联方或其他非关联方，授权范围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确定理财金额、期间等。本次投资授权期限为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7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购买单个理财产品的期限不得超过12个月，投资资金在上述额度及授权期限内可滚动使用。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分别于2017年4月28日和2017年5月2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关联方及非关联方理财产品的公告》、《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经公司决策委员会批准，公司在上述授权额度内以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了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一）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名利双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认购金额：人民币伍仟万元整（5,000万元）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起始日：2017年9月11日
4、到期日：2017年10月11日
5、预期年化收益率：2.6-3.9%

（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金钥匙.安心得利.34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1、认购金额：人民币壹亿元整（10,000万元）
2、产品类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起始日：2017年9月12日
4、到期日：2017年10月16日
5、预期年化收益率：4%

（三）主要风险

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购买理财产品，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市场波动的影响而无法达到预期收益。

（四）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证券投资管理制度》的要求，开展相关理财业务，并将加强对相关理财产品的分析和研究，认真执行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严控投资风险。

2、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

4、公司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如发现违规操作情况可提议召开董事会，审议停止该投资。

5、公司本着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理财产品的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并将与相关业务单位保持紧密联系，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资金安全及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进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十二个月内以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总金额为1.5亿元（含本公告所列产品）。

特此公告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九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691 证券简称：冀凯股份 公告编号：2017-037

冀凯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冀凯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景华先生的通知，景华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景华	否	2,000,000	2017-9-12	申请解除质押登记之日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8.88%	个人理财需求
合计	-	2,000,000	-	-	-	8.88%	-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景华先生通过自身证券账户